

A栋14层消防与疏散备案摘录

文件编号：LC-QS-A14-FIRE-2018-03 | 备案日期：2018-03-21

一、楼层用途与疏散原则

A栋14层按五套住宅单元及公共走廊备案。住宅门牌为 1401、1402、1403、1405、1406。1403 东侧设设备/储藏空间，属于附属设备空间，不计入住宅套数，不得作为独立居住单元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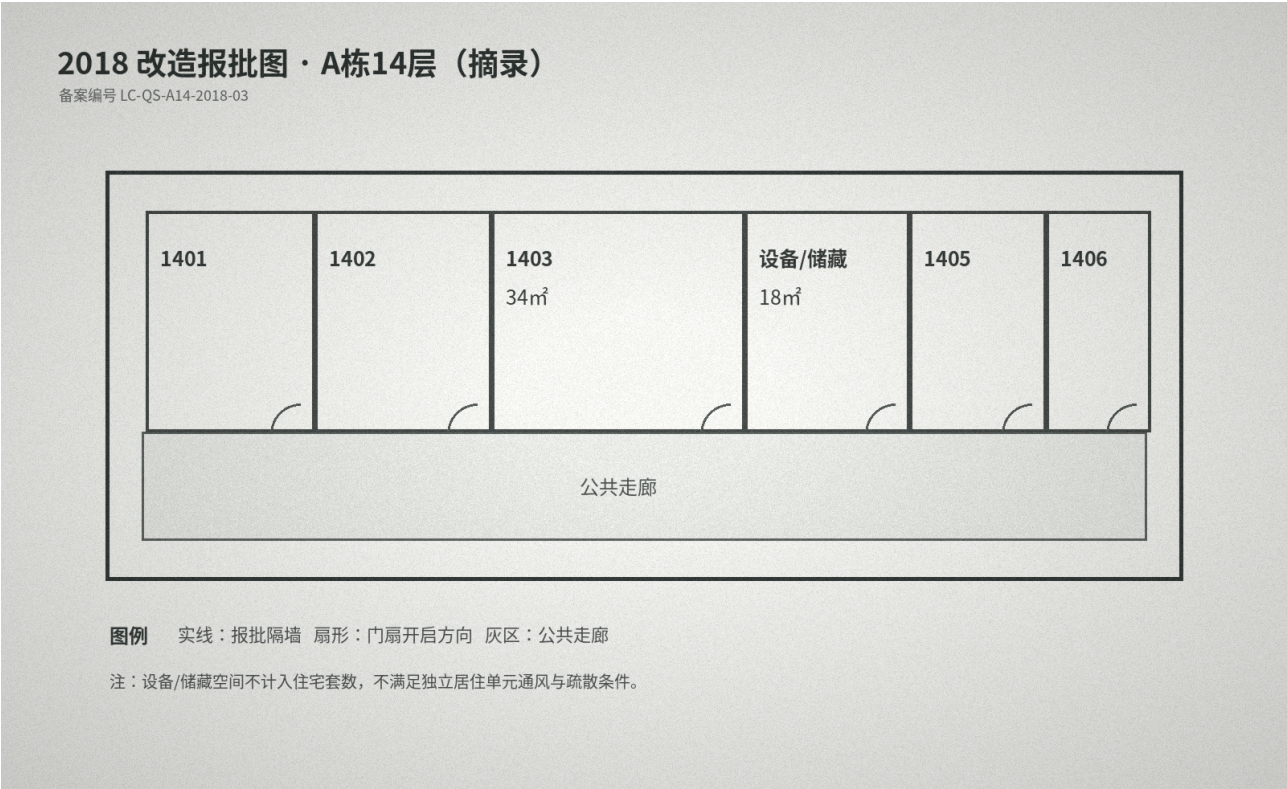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· A栋14层报批摘录。图中“设备/储藏”与公共走廊为非住宅空间。

二、疏散与设备要求

项目	要求
公共走廊	保持连续通行，不得以门、隔断或家具占用疏散净宽。
设备/储藏空间	用于检修与储物，不设置独立燃气设备，不具备住宅单元独立排风条件。
住宅排风	卫生间与厨房支管接入公共竖井，支管应设置止回组件。
消防门与门牌	门牌按正式资产编号设置；临时运营编号不构成备案住宅编号。

三、公开版本说明

本摘录用于住户了解楼层疏散和设备空间用途。涉及消防设施位置的精细坐标已按公开规则简化，但住宅套数、门牌与设备空间性质与备案版本一致。